

2015年淘汰燃煤锅炉2020台,提升改造企业144家

诸暨大气质量逐年好转

◆周兆木 严嘉佳

近年来,浙江省诸暨市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防治大气污染、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大气污染防治法》和《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行为,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促进了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不断改善。

2013年~2015年,诸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分别为54.8%、63.0%和73.5%,从监测数据分析,诸暨市大气环境质量呈逐年好转的趋势。

源头控制,调整能源结构

诸暨市把控制和调整能源结构作为大气污染防治的关键,结合诸暨市产业结构和能源消耗特点,积极推进以天然气为主的能源替代改造工程,加快天然气管网建设。同时,推广太阳能光伏发电等新型能源,2015年累计光伏并网发电容量达到10.4兆瓦,有效地从源头改变燃料结构。

在此基础上,诸暨市还积极优化煤炭消费空间布局,调整热电厂行业规划,在满足区域集中供热需求的基础上,推进现有燃煤热电联产布局调整,合理控制行业规模。诸暨市结合印染行业、电镀行业整治和集聚工程,通过关停燃煤锅炉,优化热源点布局,提升集中供热能力。

截至目前,诸暨市已新增海亮教育园等15家用热单位,八方热电新建垃圾焚烧炉已投入运行,两台150蒸吨煤炉基本完成,促使全市热电厂布局和供热供需规模相匹配,既提高了经济效益,又大幅度减少燃煤锅炉,促进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据诸暨市相关部门介绍,2015年,全市规模以上企业总能耗66.96万吨,与2014年的80.91万吨相比下降17.2%。水泥熟料产量同比下降37.7%,能源结构从源头控制和调整,取得初步成效,有效减少了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过程监督,加强日常管理

诸暨市坚持从过程监管入手,加强日常管理。首先严格控制扬尘污染,2015年检查各类工地790余处,涉及建筑面积逾1000万平方米,完成全市建设施工扬尘治理面积388.6万平方米。同时,积极实施城区工程渣土运输(处置)市场准入,渣土运输车辆密闭化运输,招标采购车载卫星定位系统242套,有效监督渣土运输和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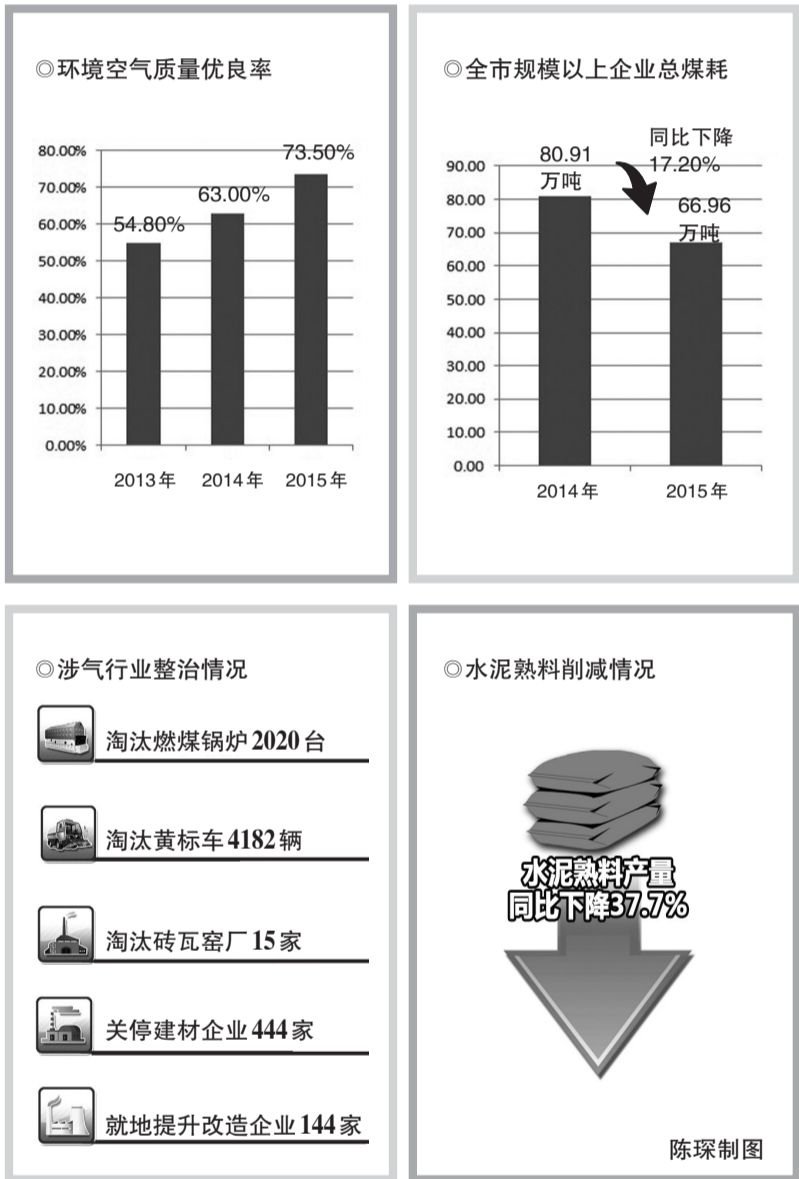
同时,诸暨市从加大路政管理力度来推动公路扬尘治理,采取公路用地绿化,抑制地面扬尘,在绍大线、诸东线、诸安线等路段绿化补种达18万平方米。

诸暨市全面推进双禁工作,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等形式,增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禁鸣喇叭的社会知晓度,倡导群众文明过节。同时,加强源头管理和面上管控,严厉查处违规燃放行为,取得良好成效。2015年实施“双禁”以来,城区PM_{2.5}平均浓度



浙江省诸暨市2015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73.5%。图为蓝天映衬下的诸暨市城市广场。资料图片

■2015年整治情况



同比下降61%。在开展工地道路扬尘治理和双禁的同时,诸暨市从施工场地环境保护、扬尘污染控制、噪声污染控制、现场资源节约4个方面规范、控制施工活动,开展绿色工地创建工作,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目前,诸暨城区所有工地

均已列入绿色工地创建范围,参与创建率达100%。同时,积极创新防尘载体,通过安装进出车辆自动冲洗设施、塔吊安装雾喷淋装置等措施,有效减轻工地扬尘污染。深入整治环境违法行为,加强环境执法监管。近年来,诸暨市累计出

动执法人员29970人(次),检查企业70539家(次),立案查处案件714起,罚款金额2845万元。其中,涉气类案件83起。

2015年第二届世界互联网大会期间,诸暨市对74家涉气重点监控企业实施限产,对11家未实施煤改气的重点企业实施停产,对444家建筑工地、房屋拆迁、装修作业等管控工地实施停工,有力保障了空气质量。诸暨市每月在《诸暨日报》上公布环境违法企业名单,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工作,形成共同打击各类大气环境违法行为的社会氛围。

末端治理,减少废气排放

诸暨市在开展大气重点防治的同时,加大对大气污染行业的末端治理力度。开展重点减排企业提标改造,对热电厂进行脱硫脱硝改造和除尘改造,对水泥厂进行脱硝改造和除尘改造。2013年以来,热电厂、水泥厂累计削减二氧化硫2000余吨、氮氧化物800余吨,削减量均占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50%以上。积极开展VOC废气排查治理,2015年以来,已完成治理企业78家。

诸暨市逐步推进高污染燃料炉淘汰。2013年对印染、电镀等重污染行业燃煤锅炉先行淘汰或实施清洁能源改造,2014年对全市1964台燃煤小锅炉进行淘汰或清洁能源改造。2015年各乡镇(街道)开展禁燃区创建并淘汰禁燃区内高污染燃料炉57台。

扎实推进涉气行业整治,2013年实施铜熔铸行业整治,关停45家企业59台(套)炉子,将110家企业整合成19家。2014年,对城西22家涉及污水站臭气、锅炉废气、工艺废气等废气排放重点企业进行整治。2015年淘汰燃煤锅炉2020台、黄标车4182辆、砖瓦窑厂15家,关停建材企业444家,完成就地提升改造企业144家。

诸暨市环保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必须防治结合,抓重点,带全面。针对诸暨市产业实际,采取有的放矢的措施,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大气污染违法行为,全力以赴打好攻坚战、持久战。控源头,固根本,综合整治,注重实效,让天更蓝、空气更清新,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

诸暨开征施工扬尘排污费

废气每污染当量征收标准为1.2元

本报讯 浙江省诸暨市环保局日前向东二环某房地产项目工地发出征收建筑施工扬尘排污费的通知,工地上缴了3903元扬尘排污费。

为加强扬尘污染防治,诸暨市依法开征建筑施工扬尘排污费,市环保局已发布《关于征收建筑施工扬尘排污费的通知》,从今年2月1日起实施征收建筑施工扬尘排污费。

施工工地扬尘排放是城市大气中颗粒物主要来源之一,市民对工地的扬尘深恶痛绝。诸暨市建设施工面积大、项目多,扬尘治理是改善空气质量的难点之一。按照国家和浙江省的相关规定,向大气排放扬尘污染物的,应当按照规定缴纳扬尘排污费。

“征收扬尘排污费不是目的,而是一种利用经济杠杆治理污染的手段。”诸暨

市环境监察大队相关负责人说,用这个手段促使企业落实施工工地扬尘控制措施,最大限度地减轻各类工地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诸暨市环境监察大队相关负责人介绍,征收排污费有具体的计算公式,其中,一般性粉尘污染当量值为4千克,废气每污染当量征收标准为1.2元,折算后的基准收费标准按月收取。

另外还规定,施工工地必须采取道路硬化措施、边界围挡、裸露地面(含土方)覆盖、易扬尘物料覆盖、持续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冲洗装置等措施,并按控制措施达标与否,扣除削减量。也就是说,企业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越到位,达标削减系数就越高,所缴纳的排污费就越少。

马利伟

盯牢河长履职 明确河长规程

689段村级河段落落实河长制

本报讯 浙江省诸暨市不断加大水环境治理力度,目前,全市境内已全面消除V类河渠,浦阳江出境水质持续优于入境水质,群众“五水共治”满意率位列绍兴市首位,已通过浙江省“清三河”达标县(市)验收。

2015年,诸暨市捧回了浙江省“五水共治”工作的最高综合性奖项大禹鼎,获得这项荣誉,是对诸暨市“五水共治”工作取得成绩的充分肯定。

“诸暨市把深化落实‘河长制’、盯牢‘河长’履职作为‘五水共治’的关键点来抓。”诸暨市治水办负责人介绍,全市33条市级河渠、218条镇级河渠、689段村级河段落全部落实“河长制”,明确“河长”工作规程。

诸暨市还推行最严格的监管制、最严肃的问责制,健全完善“河长”考核体系等。目前,已有24家单位、68名干部被扣除考核分或被党纪政纪处分。各乡镇(街道)下发各类通报195个,涉及646人(次)。建立“河长”保证金库,已缴纳税各级“河长”保证金212万元,已扣除保证金11万余元。

水环境变化还要看数据和群众的感受。“以前河道垃圾多,水质差,现在河道清了,垃圾不见了,看着心情也舒畅。”说起家门口的洪浦江,王家井镇翁山下

村的黄如茂很有感触。统计数据显示,截至去年10月底,全市境内已经消除V类河渠。12月,39条重点河渠中,II类水、III类水、IV类水分别为17条、13条、9条。浦阳江出境水质自2014年2月起始终保持在III类水质标准,城区段达到II类标准,比整治前提高25个百分点。

如今,全民治水的氛围日益浓厚。全民治水活动和“五水共治”义务劳动日活动中,共有10万余名党员干部、群众参与,发放资料30余万份。组建河道巡查队伍、志愿服务队伍,设立微信平台等河渠长效管理处理信息平台,鼓励企业、党员和个人争当“公益河长”,形成了全民共治共享的良好格局。

“今年浙江省委提出‘绝不把污泥浊水带进高水平全面小康’的要求。”诸暨市治水办负责人表示,诸暨市将坚持把浦阳江治理作为“五水共治”的参考系和着力点,以不达目标誓不罢休、不获全胜绝不收兵的劲头,全面打响浦阳江治理攻坚战、持久战,真正做到整治全水系、提升全流域,确保境内所有河渠水质保持在IV类及以上标准。

马青华 曹亨 周兆木



图为诸暨市的重要生态屏障——白塔湖湿地公园。资料图片

按照一点一方案治理“两路两侧”

诸暨对主要道路实行“路长制”

本报讯 由浙江省“三改一拆”办公室和“两路两侧”专项整治组组长王纳新带领的省考核组,近日对诸暨市2015年度“两路两侧”和“四边三化”专项整治工作进行考核验收。

考核组现场检查了诸暨市境内S26诸永高速、G60杭金衢高速、沪昆铁路等“两路两侧”问题点位的整治情况,听取了诸暨市两项整治工作介绍,查看了相关资料等,对诸暨市两项整治给予了肯定和好评。

诸暨市在两项整治工作中,坚持作为刚性任务加以落实,并向绍兴市委、市政府立下军令状,对浙江省政协交办的89个问题,实行“一点一方案”落实整改。以问题整改为突破口,对境内重要河流、所有交通主干道和40条县道以上两侧开展地毯式排查,对排查出的每个问题都明确整治要求、责任单位、整治标准及完成时间。

为确保整治任务完成,诸暨市加大投入,投入资金2.07亿元,市政府拨出5000万元专款作为以奖代补资金,保障

了整治工作的顺利进行。市领导不定期对整治点位、立面改造、景观带建设等情况进行现场督查,市政府督查组先后对17个镇(街道)进行专题暗访,并对3个工作开展不力的镇进行约谈,推动了整治工作的顺利进行。

诸暨市把“路长制”作为推进专项整治工作的有力抓手,制定出台全市主要道路实行“路长制”、“段长制”的管理意见。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分散落实、共同监管的措施,建立健全领导牵头、部门督促、乡镇负责、群众参与的管理长效机制。

同时,还创建巡查发现机制,保洁整改机制、考核问责机制、指导督促机制、投入保障机制和公开举报机制等六大机制,切实维护好两项整治成果。今年是两项整治巩固年,诸暨市以保障G20峰会为契机,坚持以常态保障为抓手,发挥“路长制”、联合督查、媒体曝光、社会治理一张网工程,促进整治成效稳步提升。

周兆木 阮震宇 严嘉佳

淤泥积了30年如今派上大用场

成为城区景观带和道路隔离带肥料

◆陈泽燕 俞咪娜

这几天,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孙家村清淤现场一片热火朝天,条条“长臂”伸向河道,随着泥浆泵的轰鸣声,河底的淤泥被吸到弃土场沥干。10多辆拖拉机一趟一趟地将淤泥运到道路两侧,挖掘机大臂一挥,淤泥被填埋用作绿化。

对17条主要河渠和32个池塘进行彻底清淤

今年2月开始,孙家村加快淤泥清淤治理步伐。大伯湖水利会主任赵正欢说,作为暨阳街道的一部分,孙家村承担着清淤重任,与邻村赵家村共担要完成7万立方米的清淤任务。而河道淤积,既影响治水效果,又影响排涝、灌溉等功能的发挥。村中猪脚浜、

中央浜等河渠的淤泥30年未清理,淤泥普遍深达1.5米以上。这次将彻底通通“肠道”,目前已累计清淤5000多立方米。

这么多淤泥搬上岸该如何处理?赵正欢说,以前淤泥往往会造成二次污染,现在都将减量和资源化利用,03省道东复线入城口两侧的景观带和道路中间的隔离带就是淤泥的归处。

另外,诸暨市园林管理局也要了一部分淤泥,用做城区绿化。淤泥被称为土肥,能给植物带来充足养分。现在入城口两侧的景观带正在抓紧施工中,底下铺满淤泥,再盖上黄土,最后种上绿色植物,计划于4月底完工。届时,景观带绿意盎然,不仅带来视觉上的享受,也给村民提供了休闲散步的好去处。

据了解,暨阳街道在渠道清淤治

理中,将对辖区17条主要河渠和32个池塘进行彻底清淤,渠道总长20公里,池塘总面积4.9万平方米,共清理淤泥12.89万立方米。截至目前,已完成清淤近两万方,预计将在5月底全面完成清淤治理任务。

淤泥用作生产肥料,进行资源再利用

在诸暨市直埠镇姚公埠村,清淤工作也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中。姚公埠村湖淤水主要负责下四湖区域的灌溉排涝,由于灌溉田亩数较大,加之近年来未开展大规模清淤工作,湖淤水沉积现象严重,已影响到渠道防洪、排涝、灌溉等功能的正常发挥。

为确保渠道正常运行,同时结合“五水共治”,直埠镇在2015年9

月开始进行测绘、设计、预算、项目审批等前期工作,于今年2月正式开工。

姚公埠村渠道堤岸以自然式为主,不设硬质驳岸,渠道分布在田畈中间,施工条件狭窄。为严格控制淤泥二次污染,确保施工期间水质基本无影响,工程施工以泥浆泵和排泥管抽吸为主,挖掘机作业为辅,淤泥用于就近农田堆肥或待淤泥干化后开挖外运到指定地点。等到主体工程完工后,这些淤泥将用作生产肥料,进行资源再利用。

直埠镇农办主任朱夏祺介绍,预计姚公埠村湖淤水疏浚清淤8.785公里,总清淤量5.89万立方米,工程计划6月底前完工。目前,已清淤1.2公里,清淤量近万立方米。

据了解,今年2月,诸暨市全面启动浦阳江清淤大会战,重点在浦阳江流域“一干五支”范围内实施各项清淤疏浚工程。目前,全市各乡镇(街道)正紧张开展清淤疏浚工作。清淤不仅能拓宽河道,提升其行洪排涝能力,也能让原来河道沉积下来的淤泥消解,改善水质环境。同时,还能打通断头河,增强水体流动性,为农业灌溉蓄水提供便利。